

# 衛生福利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6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統字第1082560425號

附件：修正「衛生福利統計資料整合應用服務收費標準」第二條、第三條



修正「衛生福利統計資料整合應用服務收費標準」第二條、第三條。  
附修正「衛生福利統計資料整合應用服務收費標準」第二條、第三條

部長陳時中